

2024 年深度融合柱上断路器组件设备框架项目资格预审暨资质能力核实、送样  
测试公告

(招标编号：详见附件)

项目所在地区：天津市

### 一、招标条件

本 2024 年深度融合柱上断路器组件设备框架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招标人为南瑞智能配电技术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特邀请有兴趣的潜在投标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柱上断路器组件设备；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柱上断路器组件设备)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详见附件；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 四、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08 月 28 日 17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9 月 02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详见附件

### 五、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9 月 09 日 09 时 00 分

递交方式：详见附件/

### 六、资格预审开始时间及地点

资格预审开始时间：2024 年 09 月 09 日 09 时 00 分

资格预审地点：详见附件

评审办法：合格制

### 七、其他

/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南瑞智能配电技术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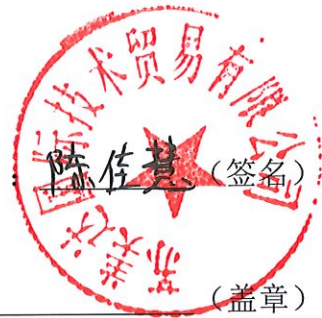


##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南瑞智能配电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南京市江宁区诚信大道 19 号  
联系人：/  
电话：/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苏美达国际技术贸易有限公司  
地址：南京市长江路 198 号  
联系人：陈佳慧 18061261136、马海艳 18652999991  
电话：025-84532483  
电子邮件：1647775861@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 (盖章)



检测能力。本采购活动不接受贴牌代工、分包（采购公告中规定的允许外购外协的除外）、转包行为的应答。

这些制造、检测能力应当分别相当于或者优于采购人招投标交易平台信息系统（<https://ecp.sgcc.com.cn>）中发布的“供应商资质能力信息核实规范”提出的相应条款要求（查看路径：招投标交易平台信息系统首页→供应商管理→资质能力核实→资质能力核实规范标准）。

（2）在与规范相同或较规范更严格的条件下，应答产品的投运数量或供货数量及其成功运行时间满足资审预审文件的要求。如同一包内存在不同类别的产品，除外购外协的产品外，则申请人须分别满足包内各类别产品的资格要求；对于外购外协的产品，产品制造商应满足本公告资质相关业绩要求。

（3）取得国家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标准规定的有效许可证。取得资审预审文件要求的国家强制认证证书。

（4）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包应答或者未划分标包的同一采购项目应答。

（5）应有良好的财务状况和商业信用。

（6）根据《国家电网有限公司供应商关系管理办法》的规定，若申请人为制造商，存在导致其被暂停成交资格或取消成交资格的不良行为且在处理有效期内的，申请人在应答截止之日至成交公告发布之前，任一日在不良行为处理期内的，均适用不良行为处理结果。或申请人存在触发《国家电网有限公司供应商关系管理办法》第六十三条重大问题“熔断机制”情形的，其应答将被否决。若申请人为代理商，申请人或其代理产品的制造商存在导致其被暂停成交资格或取消成交资格的不良行为且在处理有效期内的，申请人或其代理产品的制造商在应答截止之日至成交公告发布之前，任一日在不良行为处理期内的，均适用不良行为处理结果。或申请人存在触发《国家电网有限公司供应商关系管理办法》第六十三条重大问题“熔断机制”情形的，其应答将被否决。

（7）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铁路局等九部门联合印发的《关于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通知》（法〔2016〕285号），申请人不得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申请人不得存在违法失信行为，不得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不得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8）申请人不得被市场监督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或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9）外购外协原材料、配套元件和外部委托加工及进口散装的部件应符合本采购技术规范要求。国家、行业已经发布相应产品标准的，申请人须取得国家级权威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型式试验报告；国家、行业尚未发布相应产品标准的，申请人须取得国家级权威检验检测机构依据国家电网有限公司企业标准出具的检验检测报告。申请人应具备对外购外协原材料、配套元件和外部委托加工及进口散装的部件进行进厂验收所需的检验制度、检测手段和能力，和由材料、元件和部件供应商提供的检测合格证明。原材料组



# 2024 年深度融合柱上断路器组件设备框架项目资格预审暨资质能力 核实、送样测试公告

## NARI-S1-3-2024358-Y

### 1. 概述

2024 年深度融合柱上断路器组件设备框架竞争性谈判项目，为进一步提高竞争性谈判采购质量，提高评标工作效率，现一体化开展 2024 年深度融合柱上断路器组件设备框架项目标 1 包、标 1 包 2 资格预审、供应商资质能力核实、送样测试工作。

### 2. 采购条件

2024 年深度融合柱上断路器组件设备框架项目采用公开竞争性谈判（标 1 包、标 1 包 2 资格预审）方式进行，结果有效期详见核实对象暨竞争性谈判采购内容概况。有效期内，2024 年深度融合柱上断路器组件设备框架项目标 1 包、标 1 包 2 仅接受报名参加资格预审暨资质能力核实、资格预审暨资质能力核实合格且参加送样并送样测试合格的申请人参加后续评审环节。

在此，特邀请有兴趣的潜在申请人（以下简称申请人）提出资格预审暨资质能力核实、送样测试申请。

### 3. 核实对象暨竞争性谈判内容概况

标包号	标包名称	预估数量（只）	备注
标 1 包 1	深度融合型极柱	4000	
标 1 包 2	电容取电装置	2600	

备注：上述表中“预估数量”为 1 年的预估需求总量，仅供参考，实际采购数量以具体项目需求为准。

### 4. 申请人资格要求

本次资格预审暨资质能力核实要求申请人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依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须具有与本采购项目相应的供货能力。

本次资格预审不接受联合体应答。

本次资格预审是否接受代理商应答见专用资格要求。如接受代理商应答的，代理产品不得属于《机电产品国际招标投标实施办法（试行）》（商务部令 2014 年第 1 号）规定必须进行国际招标的产品。

接受代理商或者外协外购产品应答时，其应答产品制造商须在境内具备相应货物的制造能力，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保障相应协作承制货物如期交货的能力。除特别注明外，这些资格、资质、业绩均系申请人本人或者其代理或外协产品制造商本人所拥有的权利权益。

申请人及其申请应答产品须满足通用资格要求、专用资质业绩要求及资质能力核实标准要求。

#### 4.1 申请人通用资格要求：

(1) 应答产品制造商必须具有生产应答产品所需的生产场地、生产设备、生产人员、产品及元器件

部件管理应当具有可追溯性。

(10) 取得国家授权的专业检测机构或者国际专业权威机构出具的产品有效试验报告，且报告结论数据满足本次采购技术规范要求。各类试验报告均系针对具体型式规格产品的试验报告。国家、行业已经发布相应产品标准的，申请人须取得国家授权的专业检测机构或者国际专业权威机构出具的型式试验报告；国家、行业尚未发布相应产品标准的，申请人须取得国家授权的专业检测机构或者国际专业权威机构依据国家电网有限公司企业标准出具的检验检测报告。

(11) 申请人不得选配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关于供应商不良行为处理情况的通报》中正接受暂停中标资格、取消中标资格的外购外协供应商或代理（集成服务）制造商的产品；不得选配涉嫌存在《招标投标法》第 53 条、《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 51 条所列违法行为，已被司法机关立案的外购外协供应商或代理（集成服务）制造商的产品。

(12) 应答产品制造商必须具有生产应答产品所需工序的工艺文件、作业指导书，且能保证产品生产的需要。各个工序按工艺文件执行，并具有可追溯性。

(13) 应答产品制造商必须具有生产应答产品所需的出厂检测能力，包括试验场地、试验设备和试验人员。

(14) 应答产品不得选配缺陷责任期（自设备投运之日起两年内）发生产品质量问题（包括但不限于接续、接触机械电气性能，支撑、封闭绝缘性能，以及电力电子性能下降、老化、毁损、丧失等）导致设备停运检修的组件材料制造商的产品。

(15) 申请人发生合并、分立、破产等重大变化的，应当及时书面告知采购人。申请人不再具备采购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或者其应答影响采购公正性的，其应答无效。

(16) 申请人应自行响应资格预审文件，不得委托中介机构或者中间人编制资格预审暨资质能力核实申请文件或代行办理应答事宜，不得相互串通应答。

(17) 申请人提供的货物（软、硬件）/服务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安全的、技术水平成熟的、质量优良的，未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 4.2 专用资格要求

标包号	标包名称	供应商资质要求
标 1 包 1	深度融合型极柱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申请人必须具有生产应答产品所需的生产场地、生产设备、生产人员、产品及元器件检测能力。</li><li>2. 申请人提供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递交申请文件截止日应答/同类产品合同业绩表（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须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作为业绩证明材料，合同原件或发票备查）。</li><li>3. 应答产品应具有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完整的产品检测、检验或试验报告。</li><li>4. 申请人须具备《供应商资质能力核实标准》中产品生产能力最低要求的</li></ol>



		生产设备、试验设备及出厂试验能力（加※项）。
标 1 包 2	电容取电装置	<p>1. 申请人必须具有生产应答产品所需的生产场地、生产设备、生产人员、产品及元器件检测能力。</p> <p>2. 申请人提供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递交申请文件截止日应答/同类产品合同业绩表（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须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作为业绩证明材料，合同原件或发票备查）。</p> <p>3. 应答产品应具有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完整的产品检测、检验或试验报告。</p> <p>4. 申请人须具备《供应商资质能力核实标准》中产品生产能力最低要求的生产设备、试验设备及出厂试验能力（加※项）。</p>

4.3 资质能力核实标准要求：见第三章《供应商资质能力核实标准》；送样测试标准要求：见附件《送样说明》。

## 5. 资格预审暨资质能力核实报名及文件获取

5.1 获取方式：1) 资格预审暨供应商资质能力核实、送样测试文件（电子文件）免费获取。

5.2 凡有意参加应答者，请于 2024 年 08 月 28 日下午 17 时至 2024 年 09 月 02 日下午 17 时（北京时间，下同），登录采购人招投标交易平台信息系统（国网公司电子商务平台（ECP2.0）-电工交易专区 <https://sgccetp.com.cn>，下同）获取资格预审暨供应商资质能力核实、送样测试文件，并按《电子招标投标办法》等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到第三方认证机构办理 CA 证书电子钥匙。申请人应妥善保管采购人招投标交易平台信息系统账号和密码，以及 CA 数字证书和密码，因上述账号、数字证书或密码保管不当造成的损失，由申请人自行承担。

申请人应在采购人招投标交易平台信息系统注册并办理 CA 证书电子钥匙方可获取资格预审暨供应商资质能力核实、送样测试文件，电子钥匙的办理流程请登录采购人招投标交易平台信息系统首页“新手指引”→“电子钥匙办理须知及电子钥匙安装包”下载所有文件仔细阅读。电子钥匙的办理需要一定的时间，请潜在申请人高度重视。由于没有及时办理电子钥匙导致获取文件失败，由申请人自行承担相关责任。支持电话为：4009915500。

5.3 未按上述时间和方式获取资格预审暨供应商资质能力核实、送样测试文件的，将无法进行后续的应答。

5.4 申请人需利用投标工具进行电子申请文件编制。投标工具下载方式：请各申请人在采购人招投标交易平台信息系统首页“下载专区→供应商投标工具”下载并安装。操作手册及注意事项见首页“操作说明→ECP2.0 招标采购流程供应商操作手册或演示视频→投标工具操作指导视频”。投标工具操作问题联系采购人招投标交易平台信息系统支持服务电话：010-63411000-2。使用投标工具电脑配置要求：内存大于 8GB，64 位操作系统。

### 5.5 注意事项

电工专区投标工具与国网电商平台投标工具不兼容，例如前期投过国网、网省公司项目，本次需卸载国网电商平台投标工具，方能安装电工专区投标工具或者换一台电脑下载电工专区投标工具。

投标制作工具软件技术支持服务热线：010-63411000 转 2

投标制作工具技术支持服务邮箱：kfzx-dgjy@sgcc.com.cn

投标签章软件服务电话：4009915500

投标签章软件客服 QQ：800093938

## 6. 资格预审暨资质能力核实文件递交

### 6.1 申请文件的递交

6.1.1 本项目递交资格预审暨资质能力核实申请文件的截止时间为：2024 年 09 月 09 日 09 时 00 分。

6.1.2 资格预审暨资质能力核实申请文件电子版【光盘】的递交指定地点为南京市江宁区诚信大道 19 号产业 4 号楼 B4-4 楼会议室，接收人：陈佳慧；电话：18061261136。

**递交方式一：**按照文件要求提交资格预审暨资质能力核实申请文件电子版【光盘】密封后以顺丰寄付（不可采用其他快递）邮寄至指定地点。采用顺丰寄送方式递交的，申请人应合理安排时间、关注邮寄信息，自行确保指定接收人能在规定的提交资格预审暨资质能力核实申请文件截止时间（2024 年 09 月 09 日上午 09:00）前收到。如发生资格预审暨资质能力核实申请文件在邮寄过程中遗失、逾期未送达应答地点、拆封邮包后发现资格预审暨资质能力核实申请文件未按资审预审文件要求格式制作或在邮寄途中造成资格预审暨资质能力核实申请文件的损坏，从而对申请人成功应答带来风险，由申请人自行承担。

**递交方式二：**申请人也可以采用现场递交的方式，接收开始时间：2024 年 09 月 09 日上午 08:30、接收截止时间：2024 年 09 月 09 日上午 09:00，接收指定地点：南京市江宁区诚信大道 19 号产业 4 号楼 B4-4 楼会议室。接收联系人：陈佳慧；电话：18061261136。

6.1.3 资格预审暨资质能力核实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后未送达指定地点的资格预审暨资质能力核实申请文件，采购人均不予受理。

### 6.2 资格预审暨资质能力核实申请文件开启时间

开启时间为 2024 年 09 月 09 日 09 时 00 分，所有资格预审暨资质能力核实申请文件电子版【光盘】将在监督人员的监督下进行开启和登记，保证公平、公正且无泄密。

### 6.3 关于资格预审开标前准备

各申请人授权代表应在递交资格预审暨资质能力核实申请文件截止时间前安装好腾讯会议客户端，并添加采购人指定的腾讯会议（本项目腾讯会议号为：786-8034-6641；在开标、评标期间保持手机、网络畅通。

为保障电子开标程序顺利进行，各申请人应确保在资格预审截止时间前 30 分钟进入本项目的腾讯会议，进入会议系统后点击“成员”→找到自己的 ID 并按照“申请人公司全称+授权代表姓名”的格式修改备注；同时将麦克风设置为静音状态。

资格预审截止时间后，在采购单位监督人员的监督下，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开始电子化开标仪式：

（1）宣布开标纪律。



(2) 公布在资格预审截止时间前收到的资格预审暨资质能力核实申请文件的申请人数量。

(3) 由监督人员检查资格预审暨资质能力核实申请文件的密封性。

## 7. 资格预审审查与资质能力核实

本项目资格预审暨资质能力核实工作分为文件审查、送样测试、综合评估三个阶段。

### 7.1 文件审查

7.1.1 文件审查是为资格预审暨资质能力核实阶段，采用核对文件资料的方式进行。供应商提交供应商资格预审暨资质能力核实文件供专家进行查阅和核查。

供应商资格预审暨资质能力核实申请文件格式内容及要求，见“第二章 申请人须知前附表”、“第五章 供应商资格预审暨资质能力核实申请文件格式”。

#### 7.1.2 文件核实时间

供应商资格预审暨资质能力核实申请文件接收截止时间：2024年09月09日上午09:00。

供应商资格预审暨资质能力核实文件核实开展时间：2024年09月09日。

供应商资质能力文件核实开展地点：南京市江宁区诚信大道19号产业4号楼B4-4楼会议室，所有资格预审暨资质能力核实申请文件逾期恕不接受。

#### 7.1.3 文件核实工作要求

(1) 请申请参加本次核实的供应商在参加本次文件核实前，认真阅读“第三章 供应商资质能力核实标准”，按要求准备好相关文件证明材料和供应商资格预审暨资质能力核实申请文件电子版。

(2) 请申请参加本次核实的供应商按照本公告通知的要求通过腾讯会议参与。因供应商自身材料问题无法完成核实的，将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核实工作。

(3) 请各供应商按照企业自身真实情况提交有关资料，不得提供虚假、伪造的资料，一旦发现上述行为将被作为不诚信供应商处理。

### 7.2 送样测试

7.2.1 采购人根据资质能力核实标准及文件核实情况，向通过核实的申请人发起送样测试邀请，并提供送样说明文件。

7.2.2 送样测试时间：按送样说明文件要求执行。

7.2.3 各供应商按送样说明文件要求进行送样。

7.2.4 各供应商须提前准备送样样品/样机，收到甲方通知的第一时间确保送样到位，由供应商延迟送样导致的样品无法接收/检测不合格的后果，供应商自负。

### 7.3 综合评估

结合文件核实结果以及送样测试的结果，出具资格预审结果报告。

### 7.4 资格预审审查

7.4.1 本次资格预审采用合格制，具体审查内容见“第四章 资格预审审查办法（合格制）”。

7.4.2 供应商资格预审暨资质能力核实申请文件格式内容及要求，见第二章申请人须知前附表及第五章供应商资格预审暨资质能力核实申请文件格式。

依据“第四章 资格预审审查办法”，采用合格制，以合格制确定通过资格预审审查的供应商名单（参



考供应商资质能力核实结果)。

##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公告在采购人招投标交易平台信息系统（国网公司电子商务平台（ECP2.0）-电工交易专区 <https://sgccetp.com.cn>）上发布。

## 9. 联系方式

采购人：南瑞智能配电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南京市江宁区诚信大道 19 号

联系人：/

电话：/

电子邮件：/

采购代理机构：苏美达国际技术贸易有限公司

地址：南京市长江路 198 号

联系人：陈佳慧 18061261136、马海艳 18652999991

电话：025-84532488

电子邮件：1647775861@qq.com



2024 年 8 月